

关于增加工商银行为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渠道并参与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6年3月10日起，将新增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1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参与其开展的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模式）及“2016倾心回馈”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工商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在2016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本基金定投申购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不低于0.6%的，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